

2011年单证员考试辅导：核销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5/2021_2022_2011_E5_B9_B4_E5_8D_95_c32_645990.htm

本文主要介绍单证员考试中核销单的内容与怎样办理出口收汇核销手续，供大家参考学习。

1.什么叫“出口外汇核销单” “出口外汇核销单”指由国家外汇管理局制发，出口单位和受托行及解付行填写，海关凭此受理报关，外汇管理部门凭此核销收汇的有顺序编号的凭证（核销单附有存根）。

2.怎样办理出口收汇核销手续 出口单位在向当地外汇管理部门办理核销时，如报关单金额和收汇金额差额，须提供有关证明。

补偿贸易项下以实物补偿的出口，出口单位必须提供经贸部门的批件，有关补偿贸易合同、有关进口报关单、发票、核销单寄向当地外汇管理部门办理核销手续，外汇管理部门将逐笔登记检出口额和补偿出口日期，补偿出口额满和补偿期满后，外汇管理部门将对新增出口按一般贸易逐笔核销收汇。

来料加工、来件装配出口附加工合同和“登记手册”。对于一个合同分批出口并分批收取缴费者，凭原加工合同及所有的核销单和结汇水单（收帐通知）向外汇管理部门办理核销。

3.出口单位将核销单丢失该怎么办 如出口单位将核销单丢失，必须立即向发放核销单的外汇管理部门报告所丢失的核销单编号，并通过报纸发表声明，该核销单即行作废。 相关推荐：

#0000ff>2011年单证员考试单据知识辅导汇总 #0000ff>2011年国际商务单证员考试基础英语辅导汇总 欢迎进入

：#0000ff>2011年单证员课程免费试听|#0000ff>单证员在线考试中心|#0000ff>百考试题单证员论坛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

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